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泉发改函〔2025〕90号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规范泉州宏福园殡葬服务收费行为的函

泉州市民政局：

为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减轻群众负担，促进殡葬行业健康规范发展，切实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定价目录的通知》（闽政〔2022〕14号）规定和省发改委工作部署，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现就规范泉州宏福园（泉州市殡葬事务中心、泉州市集英殡仪服务有限公司、泉州市集英宏福陵园有限公司）殡葬服务收费行为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殡葬服务收费项目及标准

（一）殡葬基本服务收费。包含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遗体存放（冷藏72小时内）、遗体火化和骨灰暂时寄存等四项，具体收费标准见附件1。

（二）殡葬延伸服务收费。包含遗体寄存（冷藏超过72小时）、吊唁设施及设备租用等两项，具体收费标准见附件2。

（三）公墓收费（包括墓穴租用费、建墓工料费、安葬费）、公墓维护管理费。具体收费标准见附件3。

二、殡葬服务收费应当依法遵循公开、公正、诚实信用和自愿的原则。殡葬服务单位要严格按照业务规程提供合格的服务和商品，在实施服务和收费前应向群众提供服务清单（手册），说明服务项目、内容和收费标准等有关情况，由丧属自行选择，不得违反公平自愿原则捆绑、分拆或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

三、殡葬服务机构要依法严格按照有关公示制度的规定，在殡葬服务收费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殡葬服务项目、殡葬用品名称、规格、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减免政策、举报电话、服务流程和服务规范等内容，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本文自发文之日起执行，执行期间上级如有其他规定的从其规定。《泉州市物价局关于重新规范泉州市殡葬管理所殡葬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泉价〔2014〕59号）和《泉州市物价局关于调整泉州殡葬管理所部分殡葬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泉价〔2018〕115号）同时废止。

- 附件：1.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2.殡葬延伸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3.公墓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5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殡葬基本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最高收费标准	说明
一	遗体接运	运尸费	元/次	130	鲤城、丰泽及洛江的万安、双阳
				160	罗溪、马甲、河市、虹山
		收尸、接尸费	元/具	140	包括收、接、扛尸，上下楼每层加收 10 元（使用电梯的不得加收）
二	遗体存放（冷藏 72 小时内）	遗体冰冻	元/具.天	80	指放存殡仪馆冷冻库、冰柜不超过 72 小时的，不满一天的按一天计算
		遗体放存	元/具.天	50	指火化前退冰暂寄（不得与遗体冰冻重复计费），不满一天的按一天计算
三	遗体火化	14 周岁以上	元/具	480	
		14 周岁以下（含 14 周岁）		210	
		断肢、骸骨		80	
四	骨灰暂时寄存	骨灰暂时寄存费	元/年.位	90	南 3 层-南 7 层
				70	南 8 层-南 9 层
				40	南 1 层-南 2 层，南 10 层-南 11 层，北 3 层-北 7 层
				30	北 1 层-北 2 层
					北 8 层-北 11 层

附件 2

殡葬延伸服务项目及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计费单位	最高收费标准	说明
一	遗体寄存（冷藏超过 72 小时）		元/具.天	80	指放存殡仪馆冷冻库、冰柜超过 72 小时的，不满一天的按一天计算
二	吊唁设施及设备租用	灵堂电冰棺租金	元/天.具	150	不满 1 天按 1 天计算
		外租电冰棺租金	元/天.具	200	不满 1 天按 1 天计算
		守灵堂租金（268 m ² ）	元/小时	13	提供必需水电、休息室，保洁，不足 1 小时的按 1 小时计算
		普通告别厅	元/场.次	300	提供休息室、音控
		1 号厅（756 m ² ）		900	提供空调、休息室、专门礼仪接待、音控、字幕
		2-5 号厅（400 m ² ）		600	提供休息室、音控、字幕

附件 3

公墓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序号	收费项目			收费单位	最高收费标准	说明
一	墓穴租用费	一类墓地		元/平方米	6700	按朝向、区位、面积划分,在平面图上分类
		二类墓地		元/平方米	6000	
		三类墓地		元/平方米	5200	
		自选地		元/平方米	9200	
		草葬		元/位	2000	
		树葬		元/位	3000	
		花葬		元/位	1000	
	骨灰墙	上层		元/位	2000	按平面示意图划分
		中层		元/位	4000	
		下层		元/位	3000	
二	公墓维护管理费		一类墓地	元/座.10 年	1200	巡查、绿化卫生整理、夜间探照灯巡查、墓体正常维护
			二类墓地	元/座.10 年	1000	
			三类墓地	元/座.10 年	800	
			自选地	元/平方米.10 年	300	
			草、树、花葬	元/位.10 年	200	
			骨灰墙	元/位.10 年	150	
三	安葬费		一类墓地	元/座.次	800	
			二类墓地	元/座.次	500	
			三类墓地	元/座.次	500	
			自选地	元/位.次	800	
			草、树、花葬	元/位.次	200	
			骨灰墙	元/位.次	100	
四	建墓工料费	墓石费用	按不超过 20%的进销差率确定销售价格			
		建墓费用	元/座	800	指水泥、沙、石灰砖等辅助材料和人工劳务费用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5月16日印发